**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QBJ2024277**

采购人：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盖章）

联 系 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38838

招标代理：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18758684277

日 期：2024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_Toc4350_WPSOffice_Level1) [3](#_Toc4350_WPSOffice_Level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25017_WPSOffice_Level1)

[第三章 招标需求 1](#_Toc13072_WPSOffice_Level1)4

[第四章 评标](#_Toc31173_WPSOffice_Level1) [22](#_Toc31173_WPSOffice_Level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_Toc27944_WPSOffice_Level1) [35](#_Toc27944_WPSOffice_Level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5481_WPSOffice_Level1) [41](#_Toc5481_WPSOffice_Level1)

1. **招标公告**

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就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投标人参加投标。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BJ2024277

项目名称：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采购预算：1595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项目名称** | **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  **（元）** | **备注** |
| 1 | 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 测站终端维护 | 23 | 个 | 87500 | 12个测站共23套终端 |
| 资料整编 | 2 | 项 | 24000 | 椒江农场地下水和山海大道专用站资料整编 |
| 平台维护 | 1 | 项 | 48000 | 水情系统平台维护 |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或组织或非法人组织**。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信用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时间：项目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时间

（二）方式：**网上下载-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

## 四、提交投标文件

（一）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01月02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二）投标网址：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tzwztb.com/）

**五、发布公告**

（一）公告网址：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二）公告期限：本公告期限自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 六、注册报名

投标人需登录**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http://www.tzwztb.com/)**进行注册后报名。

**七、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元。

2.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现金转账、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融资担保公司保函。

**（1）现金转账**

① 电汇或银行转账（请不要使用“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取得相应的银行账号后支付，投标保证金收款账号根据不同工程（标段）由系统随机生成，此账号只在本工程（标段）中使用有效，请注意核对。

②投标人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上述指定账户，否则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另外须注意双休日银行柜台休息对公对公转账的影响。开标结束后，未中标投标单位及时返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暂时保管，待履约担保办理完毕并签订合同后，招标人返还中标人 。

**（2）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融资担保公司保函（以下合称“工程保函”）**

①工程保函的受益人：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招标人名称）；

②工程保函的有效期为1年；

③递交方式：

**递交方式一（电子保函系统）：**

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选择“电子保函”递交方式，并按系统流程进行操作、购买电子保函。

注：电子保单生效时间为投保第二天00:00,各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工作日下午16点之前申购电子保函；付款后请确认已收到出单提醒短信，或者在系统中查看保单状态为“已出单”。因未确认保函出单情况导致递交投标保证金失败的，所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电子保函针对具体项目标段的要求“一标段一保函”，每个标段对应相应的订单号，汇款时备注订单号。

**递交方式二（非电子保函系统）：**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工程保函纸质原件、基本账户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保费支付的银行回单一并按要求递交。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1）若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递交工程保函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姓名须与全国建设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查询的相一致），否则工程保函不予签收。

（2）若是投标人委托代理人递交工程保函的，应持针对本工程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及身份证原件，否则工程保函不予签收。

（3）递交工程保函时所要求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中的人员须与投标文件组成中提供的人员一致，若提供的不一致则以无效标处理。

提交地点：台州湾新区海虹街道一楼大厅

提交时间：2025年01月02日13：30-14：00

接收人：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机构）

接收人联系方式：18758684277

注：投标保函文件中必须包含投标企业的信息，包含但不仅限于投标企业名称、保证方式、保证金额、保函获得时间、保证项目名称、保函有效期限、保费标准、费用支付账户（基本账户）等。

**3、注意事项**

① 若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身份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② 现金转账账号根据不同工程（标段）由系统随机生成，此账号只在本工程（标段）中使用有效，请注意核对。账号漏填、混填或错填均视为未按时缴纳保证金。

**③ 以现金转账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购买工程保函的费用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

**④ 电子保函或现金转账的缴款凭证，其扫描件（加盖公章）放进投标文件中。**

⑤ 若有疑问，请咨询技术服务热线：0576-88865501

⑥ 以上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清晰的，评标委员会可能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结果，由此造成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购买工程电子保函截止时间： **2024 年12月31下午16点前**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受理招标文件相关质疑及答复）**

名 称：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台州市甲南大道东段9号

项目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38838

**（二）采购组织机构**

名 称：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台州市路桥花鸟巷79号

联系人： 张晓燕

联系电话：18758684277

受理联系人：沈剑

联系电话：13326072348

**（三）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

名 称：台州湾新区行政审批与投资服务局

地 址：台州市甲南大道东段9号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38849

**（四）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

联系人：蔡先生、王女士

联系电话：13454667697、13757680207

2. **投标人须知**

|  |  |  |
| --- | --- | --- |
| **序 号** | **事 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是否允许联合体 | 否 |
| 2 | 是否允许分包 | 否 |
| 3 | 答疑会或  现场踏勘 | 无，自行前往 |
| 4 |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投标 | 1、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如遇有问题的请联系蔡先生，13454667697；王女士，13757680207。  2、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步骤：  1) 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tzwztb.com/）；  2) 投标人应提前办好ca锁（办理网址：http://www.tseal.cn/tcloud/common.xhtml?projId=295），绑定平台账户。  3)缴纳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后，点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入制作页面，签章并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 5 | 投标与开标  注意事项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2.标前准备：投标人在开标前确保成为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正式注册用户，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平台官网附件：CA签章申领操作流程）。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6 | 信用信息  查询渠道 | 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gov.cn） |
| 7 | 质疑渠道 |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质疑函。 |
| 8 | 实质性条款 |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投标文件须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9 | 主要性能参数 | 带“★”的条款是主要性能参数。 |
| 10 | 书面形式 | 包括电子邮件、信函、传真。 |
| 11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组织机构。 |
| 12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6000 元，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招标代理费，请各投标单位报价时综合考虑。  3、本次开评标交易服务费，在评标结束后，由中标人支付给平台运营方。收费标准见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官网首页通知公告（https://www.tzwztb.com/web/PubNews/viewinfo.aspx?nid=73）。 |
| 13 | 履约保证金 | 无 |

1. **前附表**

**二、说 明**

1. **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应由投标人承担。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三）当事人**

1.采购组织机构：是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联合体：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

**（四）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浙江纪元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资料提供外文证书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六）现场踏勘**

1.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七）特别说明**

1.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且所提供的资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

2.本招标文件中关于电子招投标的内容、流程，如与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最新的内容、操作不一致的，以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中的要求为准。

**三、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三）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四）采购组织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更正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3日前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上和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各潜在的投标人；不足3日的，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四、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标、技术标和商务标。【特别提示：如在投标时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将原件扫描放入投标文件】若参与多标项投标的，则按每个标项分别独立编制投标文件。

**▲1.资格标组成**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仅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无需提交本授权委托书)；

（3）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5）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7）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2.技术标组成**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2）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格式见附件）；

（3）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4）证书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5）按照评标办法要求进行编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3、商务标组成**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

**注：以上内容均需在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投标工具（在线网页版）中对应处自行上传后生成，添加的内容须为清晰的电子文档，同时加盖公司电子公章。**

**（二）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投标报价不得为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投标文件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90天。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签署**

1.投标文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文件中所有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3.投标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处，可使用有效安全的电子签章替代。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按照前附表要求提交，如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五、开标**

**（一）开标**

投标人代表一律不参加现场开标，通过在线直播参与监督开标过程。直播网络地址：<http://www.tzwztb.com/live/> 。

**（二） 开标程序：**

1、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

2、投标人可进行在线沟通。

3、采购人依法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技术文件进行评审。

4、技术文件评审完成后，主持人宣告技术文件评审无效投标人名称及理由，公布经技术文件评审符合采购需求的投标人名单以及技术文件得分情况。

5、开启各投标人商务文件。

6、当场制作并打印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7、评标结束后，主持人公布投标商务得分、综合得分以及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

8、开标会议结束。

9、其他注意事项：

1）、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通过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质疑等活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

2)、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3)、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重要事项说明：**

（1）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因ca锁使用错误引发的问题，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3）如有疑问，请咨询平台技术服务电话：蔡先生，13454667697；王女士，13757680207。QQ “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交易平台交流”（群号：435057190），进行业务咨询。此群也作为不见面开标的备用远程交互群。

**（三） 异常情况处理：**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

**（四）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五）**投标人不足三家，不得开标。

**五、评标（详见第四章）**

**六、定标**

**（一）发布中标结果公示**

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第一的为中标候选人，如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抽签确定。如有效投标家数不足三家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时，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报价，经评审后有效标不足三家但并非均高于上限价，评标委员会认为有效报价仍具有竞争性的，开标继续有效。

采购组织机构自中标候选人确定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和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公告中标结果。

**（二）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确定一名中标人，公示期满后，采购人应确定本项目中标候选人为本项目中标人。

**发放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应当确定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涉及其他投标人资格无效的，评标结果不作调整。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因违反规定造成其资格无效的，本次招标失败，重新组织招标。如涉及其他投标人资格无效的，评标结果不作调整。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应当将中标结果在交易场所（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如中标人因违反法律法规规定而中标无效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次招标失败，应重新组织招标。

**七、合同签订**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内容要求，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二）履约保证金**

1.中标人应在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未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不授予合同。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八、询问、质疑与投诉**

**（一）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二）质疑**

1.报名本项目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通过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提出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当自获取之日起（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投标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2.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回复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三）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组织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1. **招标需求**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号** | **项目名称** | **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 测站终端维护 | 23 | 个 | 12个测站共23套终端 |
| 资料整编 | 2 | 项 | 椒江农场地下水和山海大道专用站资料整编 |
| 平台维护 | 1 | 项 | 水情系统平台维护 |

**二、项目内容**

服务内容为对台州湾内水文自动测报站的设施（含遥测终端、水位计、雨量计、流量计、蒸发器、太阳能供电系统、通讯系统等全套设备以及雨量观测场草坪养护）进行委托维护，按水文测站运行管理要求，做好测站常规检查、定期检查、特别检查维护、故障检修，做好维护记录上传，确保各测站终端正常运行，遥测设备通畅率须达到99%以上，遥测数据及时准确上传到省水文信息平台，并达到考核要求。

1、按合同约定做好地下水水准点和固定点高程校测、各站点水尺高程校核、雨量注水试验、汛前汛后养护、割草及测站巡查等工作，巡查每3个月一轮，每年不少于4轮；当采购人开展其他相关水文测验工作时，乙方无条件予以配合；

2、做好遥测终端、水位计、雨量计、流量计、蒸发器等设施设备维护工作，保持设施设备、测站环境、绿化整洁、测站巡检路段杂草杂物清理等，如遇水位井淤积，及时做好清淤工作；

3、定期校核水位、雨量等数据，开展日常遥测站点巡检工作，遇遥测设备出现故障，应及时排除，确保遥测设施正常运行；

4、对浙江省水文通信管理平台中的本项目数据信息，做到每日检查，并记录遥测站点运行维护日志，做好设备维修、巡检后的系统平台登记工作；

5、按地下水管理要求，在国家地下水监测资料在线整编系统平台上，及时做好地下水监测资料整编工作；按水文专用站资料整编要求，在江河湖库水雨情监测在线分析服务平台上，及时做好专用站资料整编工作。

6、定期检查水情系统运行情况，保障系统24小时正常运行。从ME平台接受数据及时准确，综合大屏、水利一张图、数据管理、气象信息、综合报表、系统管理、移动端等业务功能正常稳定运行。保障系统运行网络安全。协助业主做好上级及其他部门要求的与水情系统相关的对接和上报工作。

5、做好完整的台账记录并每月提交给采购人，年度提交一次年度总结报告；

6、因各种原因需对遥测设备（含配套基础设施）进行拆机、装机、移机等工作；

7、如遇到重要设施设备（如遥测终端、水位计、雨量计、流量计等）偷盗或者损坏等原因应及时上报，并根据采购人的处理意见执行；

8、中标人为维护人员提供必要的技术培训及常备工具；

9、中标人为维护人员提供安全生产培训及防护用品，并按国家有关劳动安全的规定为从业人员投保人身意外险，如发生安全意外事故，采购人不承担因意外伤亡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和相关的费用；

10、中标人自备专用交通工具；

11、省市新出台管理办法内容必须无条件遵守执行；

12、易耗品电线、天线、门锁、太阳能板、蓄电池、水尺等日常零配件更换由中标人负责；

13、中标人需根据工作内容至少落实3人开展本项目相关工作；

14、上述工作产生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特作说明的除外；

15、设备故障响应不及时、提交台账记录不详实、信息填报不及时、或其他违反《水文测站运行管理规范》）、《浙江省水文测站建设及运行管理工作手册》等规定的情况，经采购人口头警告，乙方在整改时间内完成补救措施，不视为违约；采购人口头警告2次或若未按约定时间内完成整改视为违约一次，违约一次乙方支付1000元至3000元作为违约金。

16、设备故障维护不到位、台账记录有造假情况或不提供维保佐证材料，不执行《水文测站运行管理规范》）、《浙江省水文测站建设及运行管理工作手册》等规定的情况，在采购人出具书面整改意见后一周内仍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三、工作要求**

（一）水文监测站点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遥测站SID** | **遥测站名称** | **监测要素** |
| 1 | 31409 | 1#闸下站（蒸发） | 蒸发 |
| 2 | 31410 | 1#闸下站（水位） | 水位 |
| 3 | 31411 | 1#闸下站（雨量1） | 雨量 |
| 4 | 31412 | 1#闸下站（雨量2） | 雨量 |
| 5 | 31413 | 月湖站1 | 水位雨量 |
| 6 | 31414 | 月湖站2 | 水位雨量 |
| 7 | 31415 | 山海大道站（水位） | 水位 |
| 8 | 31416 | 山海大道站（雨量1） | 雨量 |
| 9 | 31417 | 山海大道站（雨量2） | 雨量 |
| 10 | 30006935 | 椒江农场地下水位站 | 水位 |
| 11 | 31418 | 经四路站1 | 水位雨量 |
| 12 | 31419 | 经四路站2 | 水位雨量 |
| 13 | 31420 | 滨海工业园站1 | 水位雨量 |
| 14 | 31421 | 滨海工业园站2 | 水位雨量 |
| 15 | 30031422 | 洪家场浦节制闸下站1 | 水位流量 |
| 16 | 31423 | 洪家场浦节制闸下站2 | 水位雨量 |
| 17 | 31424 | 盐场闸上站1 | 水位雨量 |
| 18 | 31425 | 盐场闸上站2 | 水位雨量 |
| 19 | 30031426 | 盐场闸下站1 | 水位流量 |
| 20 | 31427 | 盐场闸下站2 | 水位 |
| 21 | 31428 | 4#闸下站 | 水位雨量 |
| 22 | 30031429 | 5#闸上站（东风路站） | 流量水位雨量 |
| 23 | 30031430 | 6#闸上站 | 流量水位雨量 |

（二）相关要求

中标人需根据《水文测站运行管理规范》（DB33/T 2084-2017）、《浙江省水文测站建设及运行管理工作手册》对水文测站水文设施进行维护，根据《地下水监测运行维护和水质监测规程》对地下水测站设施进行维护。

|  |  |  |
| --- | --- | --- |
| 检查分类 | 检查频次 | 检查、维护内容 |
| 常规检查维护 | 汛期每月1次，非汛期每季度1次 | 1.监测环境是否满足规范要求，检查有无影响监测的障碍物、围栏损毁、基础松动等情况；各类标识标牌是否完整、清晰；  2.检查水尺安装是否牢固、完好、尺面刻度清晰无遮挡；  3.检查水位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是否与人工观测水位是否一致；  4.检查地下水水温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是否正常；  5.检查清理设备箱，确保整洁完整；  6.检查清理雨量筒内杂物，保持仪器清洁、水平。观测场内草高不超过20cm；  7.检查蒸发器有无水质明显变化、器口下沉倾斜、溢流管路硬化、水圈位置不准、防坍墙破坏等情况。 |
| 定期检查维护 | 汛前、汛后 | 1.检查水准点、水尺、监测平台、固定点是否稳固可靠；  2.检查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是否良好，太阳能电源、电池是否正常；  3.对水位台测井、沉沙池、进水管清淤；地下水透水灵敏度试验。  4.对设备箱、支架等进行除锈油漆维护；  5.按照标准化管理要求开展标识标牌、公告牌、警示牌检查维护；  6.雨量自动监测设施进行注水试验；  7.水尺零高（固定点）测量； |
| 特别检查维护 | 台风影响前和发现存在疑似故障时 | 1.检查监测设施设备运行是否正常；  2.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是否正常，与人工观测是否一致。 |

1.故障检修

在接到故障报警后，汛期：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修复；非汛期：2小时内响应，48小时修复，常用维修零部件由中标人自行配备提供。

2.维护记录登记、上传

对每次维护、巡检情况及时记录，准确填写维护情况记录表并填报江河湖库水雨情监测在线分析服务平台，将拍摄好现场维护照片第一时间发送给采购人，配合采购人准确、完整地上传省、市相关平台。于每月1日前上交上月维护记录汇总表。

3.所有维护、巡检情况登记表及相关佐证材料原件由中标人保管，服务期到期后一次性移交采购人。

4. 地下水运行管理考核要求

年度地下水运行管理需完成以下任务：

1）透水灵敏度试验：每年进行1次。方法：向监测井注入1m井管水量，水位需在15min之内恢复原位。超过15min，应清洗测井。年底提供照片。

2）人工校测水位：每月不少于1次。每次人工校测应测量两次，间隔时间不应少于3分钟，取两次水位的平均值，精确到小数点后第二位，两次测量允许偏差为士0.02m，用铅笔记入《地下水监测站水位校测记载表》。月底提供《地下水监测站水位校测记载表》扫描件或照片。

水质采样前后均需立即进行人工校测水位，记入《地下水监测站水位校测记载表》。

3）定期检查：汛前、汛后各1次。

注：相关表格详见附件：

附件1 雨量站定期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

附件2 雨量站信号传输检查记录表

附件3 雨量站翻斗雨量计注水试验记载

附件4 水位站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

附件5 检查维护情况汇总表

附件6 地下水监测站水位校测记载表

附件7 地下水监测站现场检查表

**四、服务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 附件1 雨量站定期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

站雨量定期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一、基本信息 | | | | |
| 测站编码： 观测场类型：（□地面、□杆式、□屋顶） | | | | |
| 流域： 水系： 河名： 地址： | | | | |
| 雨量计型号： ，仪器分辨力： mm，记录时间间隔： min | | | | |
| 通信方式：□超短波、□短波、□微波或卫星、□PSTN、□GSM或GPRS、□其他 | | | | |
| 数据下载文件名称： 属性：□监测项目、□独立测站 | | | | |
| 委托（看管）人姓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二、检查维护 | | | | |
| 内容 | | | 检查情况 | 整改情况 |
| 观测场 | 障碍物情况 | 仪器至障碍物边缘的距离 | m | m |
| 器口至障碍物顶部的高差 | m | m |
| 防护栏栅 | 是否牢固 |  |  |
| 警示标志 | 是否清晰 |  |  |
| 地面 | 是否无积水 |  |  |
| 草高 | cm | cm |
| 仪器 | 仪器计时 | 时间间隔 | d | / |
| 时间误差 | min | / |
| 基础或立杆 | 是否稳固 |  |  |
| 器身 | 仪器与基座连接是否牢固 |  |  |
| 外壳是否无变形 |  |  |
| 承雨器 | 是否清洁 |  |  |
| 器口是否水平 |  |  |
| 器口是否无变形 |  |  |
| 器口直径 | mm | mm |

站雨量定期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续）

|  |  |  |  |  |
| --- | --- | --- | --- | --- |
| 二、检查维护 | | | | |
| 内容 | | | 检查情况 | 整改情况 |
| 仪器 | 过水、承水部件 | 是否清洁 |  |  |
| 是否无破损、变形 |  |  |
| 是否安装正确 |  |  |
| 电源系统 | 线路连接是否牢固 |  |  |
| 太阳能板受光面是否清洁 |  |  |
| 电池电压 | V | V |
| 防雷 | 是否连接牢固 |  |  |
| 接地电阻 | Ω | Ω |
| 通信系统 | 线路是否无断裂、破损、老化 |  |  |
| 是否畅通 |  |  |
| 存储器记录值、数据中心接收值与传感器输出值是否一致 |  |  |
| 注水试验 | 注入水量 | mm | mm |
| 仪器记录水量 | mm | mm |
| 仪器记录水量与注入水量之差 | mm | mm |
| 测量误差 | % | % |
| 复核参数 | 是否清除存留水量 | / |  |
| 是否清除试验数据 | / |  |
| 复核仪器参数是否正确 | / |  |
| 其他 | 监测环境 | 是否不存在危害、干扰、影响水文监测环境的水事违法违章行为 |  |  |
| 公告牌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  |  |
| 注1：不需检查的内容任其空白。 | | | | |
| 注2：检查情况和整改情况，有数据要求的填写实际数据；不要求填数据的，是的打“√”，否的打“×”。 | | | | |

检查人：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 附件2 雨量站信号传输检查记录表

雨量站信号传输检查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站名 | ID号 | 仪器型号 | 仪器记录起止时间 | 注水量(mm) | 翻斗数 | 终端  记录量(mm) | 中心接收数值(mm) | 需删除雨量值(mm)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仪器分辨力 mm | | | | | | | |

检查人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3 雨量站翻斗雨量计注水试验记载

雨量站翻斗雨量计注水试验记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仪器  型号及ID号 | 模拟雨强(mm/min) | 量取  总水量(mm) | 注入量(mm) | 翻斗数 | 折合  水量(mm) | 量杯  剩水量(mm) | 测量  误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检查人员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4 水位站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 |
| 水位站 检查维护情况记录表 | | | | |
| 一、基本信息 | | | | |
| 测站编码： 流域： 水系： 河名： 地址： | | | | |
| 水尺型式：□直立式 □矮桩式 □倾斜式 □其他 | | | | |
| 水位计类型：□浮子式、□其他；仪器分辨率： cm；记录时间间隔： min | | | | |
| 高水自动监测能力： m；低水自动监测能力： m； | | | | |
| 通信方式：□超短波、□短波、□微波或卫星、□PSTN、□GSM或GPRS、□其他 | | | | |
| 数据下载文件名称： ；属性：□监测项目、□独立测站 | | | | |
| 委托（看管）人姓名： 联系电话： | | | | |
| 二、检查维护 | | | | |
| 内容 | | | 检查情况 | 整改情况 |
| 基础设施 | 生产管理用房及其附属设施 | 站容站貌是否整洁美观，无安全隐患 |  |  |
| 外观标识 | 标识、标牌是否统一 |  |  |
| 观测道路 | 观测道路、观测环境是否整洁、畅通、安全 |  |  |
| 断面标志 | 断面标志（断面桩、断面标、基线标）是否完好无损 |  |  |
| 水准点 | 数量不少于3个 | 个 | 个 |
| 结构是否完好无损 |  |  |
| 水尺 | 数量能监测最高、最低水位 | 支 | 支 |
| 水尺桩是否牢固、无变形、附近无障碍物 |  |  |
| 水尺板面是否无松动脱落、刻度清晰 |  |  |
| 水位井 | 进水口、进水管、沉沙池是否无堵塞、无淤积 |  |  |
| 井底是否无淤积 |  |  |
| 技术装备 | 水位计 | 浮子式系绳是否无老化 |  |  |
| 浮子式系绳长度是否与水位井观测能力一致 |  |  |
| 其他式立杆探头是否稳固 |  |  |
| 仪器计时 | 时间间隔 | d | / |
| 时间误差 | min | / |
| 电源系统 | 线路连接是否牢固 |  |  |
| 太阳能板受光面是否清洁 |  |  |
| 电池电压 | V | V |
| 防雷 | 是否连接牢固 |  |  |
| 接地电阻 | Ω | Ω |
| 通信系统 | 线路是否无断裂、破损、老化 |  |  |
| 是否畅通 |  |  |
| 存储器记录值、数据中心接收值与传感器输出值是否一致 |  |  |
| 水位校核 | 观测时间 | 时 分 |  |
| 人工观测水尺水位 | m | m |
| 自记仪器水位 | m | m |
| 参数设置 | 是否正确 |  |  |
| 监测环境 | 是否不存在危害、干扰、影响水文监测环境的水事违法违章行为 | |  |  |
| 公告牌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 |  |  |
| 注1：不需检查的内容任其空白。 | | | | |
| 注2：检查情况和整改情况，有数据要求的填写实际数据；不要求填数据的，是的打“√”，否的打“×”。 | | | | |
| 检查人： 检查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附件5 检查维护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站检查维护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站名站码 | 发现时间 | 存在问题 | 处理情况 | 处理时间 | 处理完成时间 | 检查维护人员 | 正常供电注水试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负责人（签名）： 汇总人（签名）：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附件6 地下水监测站水位校测记载表

地下水监测站水位校测记载表

省 市 县（市、区） 乡（镇、街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站名： 测站编码：　　　　　 井深（m）：　　　　　水位计类型：□浮子式、□压力式 | | | | | | | | | | | | |
| 地理坐标 | | | | 东经： 北纬 ： | | | | | | | | |
| 高程（m） | | | | 校核点： 固定点：　　　　　 地面： | | | | | | | | |
| 监测日期 | | | | 固定点至地下水水面  距离（m） | | | 地下水水位  （m） | 地下水埋深  （m） | 水位计水位  （m） | 地下水水温（℃） | 气温（℃） | 记载人 |
| 年 | 月 | 日 | 时 | 第一次读数 | 第二次读数 | 平均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7 地下水监测站现场检查表

地下水监测站现场检查表

检查单位： 检查人员： 检查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测站基本情况** | | | | | |
| 测站管理单位 |  | | | 负责人 |  |
| 测站编码 |  | | 测站名称 |  | |
| 测站具体位置 |  | | | | |
| 东经 |  | | 北纬 |  | |
| **二、测站运行维护管理** | | | | | |
| 测站是否有标识牌 | | | | 有□ | 无□ |
| 测站基本信息是否准确 | | | | 是□ | 否□ |
| 有无保护设施 | 保护箱□ | 保护筒□ | 简易站房□ | 其他□ | 无□ |
| 有无水准点 | | | | 有□ | 无□ |
| 有无校测工具 | | | | 有□ | 无□ |
| 测量工具是否满足要求 | | | | 是□ | 否□ |
| 委托观察人员是否经过培训 | | | | 是□ | 否□ |
| 保护筒外观是否完好、无损 | | | | 是□ | 否□ |
| **三、监测数据质量和报送** | | | | | |
| 现场检查测量值与设备采集值误差是否满足要求 | | 现场测量水位值：\_\_\_\_\_\_\_\_\_  设备采集水位值：\_\_\_\_\_\_\_\_\_ | | 是□ | 否□ |
| 监测数据报送时效是否满足要求 | | | | 是□ | 否□ |
| **四、水质监测** | | | | | |
| 水质采样难度 | | 不能采样□ | 难采样□ | 能采样□ | 其他□ |
| 监测指标项数 | 不测□ | 20项□ | 39项□ | 93项□ | 其他□ |
| 监测频次 | 不测□ | 1次□ | 2次□ | 其他□ | |

说明：

1、第一项测站基本情况，检查人员要对照复核监测站清单，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填写

2、第二、三、四项，根据检查地下水监测站实际情况，在□打√项测站运行维护管理

1. **评标**

**一、评标原则**

（一）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三、评标委员会**

（一）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与投标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组织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四、无效标情形**

（一）在资格标或技术标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服务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服务出现重大偏差的；

（二）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三）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四）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限定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五）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或未填写投标报价的；

（六）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七）投标文件存在虚假材料的；

（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九）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打“▲”内容）不响应的；

（十）商务条款不响应的；

（十一）投标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十二）逾期或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十三）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单位上传投标文件的ip地址（或工程清单锁地址）相同，视为串标行为，取消评标资格；

（十四）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十五）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十六）投标文件组成、格式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十七）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

**五、废标情形**

（一）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二）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六、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一）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二）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三）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四）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五）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六）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七、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八、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后，评标委员会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投标文件资格标存在招标文件规定应当否决投标情形的，应先对投标人进行书面询问核对，情况属实的，否决其投标。

**（二）技术标及商务标评审**

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按以下标准及要求进行：

**1、评分标准**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基本规则** | **分值** |
| --- | --- | --- | --- |
| 1 | 投标人实力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证书，每项证书得1分；最高得5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5 |
| 投标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物业管理服务能力评价证书（水文测站类别）丙级及以上（不含临时级别）的得2分，其余不得分。  **注：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2 |
| 2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的（类似业绩是承担过维修养护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2分。  **注：提供合同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2 |
| 3 | 项目负责人 | 1、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类”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得2分；具有“水利类”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证书得1分；其余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或资格证书，以及在本单位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3 |
| 4 | 技术负责人 | 1、技术负责人具有机电类或电气类专业的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2分；具有机电类或电气类专业的中级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具有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的得1分；其余不得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或资格证书，以及在本单位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3 |
| 5 | 项目组成员 | 1、拟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水利工程工程师职称证书的，具有注册测绘师证书的，每提供一本证书得1分，最高得2分；  2、拟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电工、河道修防工、水文勘测工（或水工监测工）上岗证或培训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  3、拟项目组成员（除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外）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的，每具备1个得1分，本项最高2分  **注：须提供人员职称或资格证书，以及在本单位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7 |
| 6 | 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与分析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对本项目理解到位，需求分析较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考虑到了总体目标的实现的得7.0-10.0分；  对本项目基本理解，需求分析较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不强，基本考虑到了总体目标的实现的得4.0-7.9分；  对本项目不太理解，需求分析较不科学合理、可操作性不强，未能考虑到总体目标的实现的得0.1-3.9分。 | 10 |
| 7 |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分析及方案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针对性的，得7.0-10.0分；  分析及方案描述基本全面、合理，针对性较弱的，得4.0-7.9分；  分析及方案描述较为简单或存在缺漏的，得0.1-3.9分。 | 10 |
| 8 | 工作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作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方案内容详实，逻辑缜密，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强的得7.0-10.0分；  方案内容较详实，逻辑较缜密，较具有针对性，可实施性较强的得4.0-7.9分；  方案内容、逻辑一般，针对性一般，可实施性一般的得0.1-3.9分。 | 10 |
| 9 | 质量保证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结合评审：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完善，针对性强，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7.0-10.0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较基本完善，针对性一般，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4.0-7.9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不完善，无针对性，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0.1-3.9分。 | 10 |
| 10 | 项目进度 | 根据投标标人提供的进度安排进行综合评审：  进度安排完善，工作流程科学合理，表单简明扼要的得7.0-10.0分；  进度安排基本完善，工作流程基本科学合理，表单基本简明扼要的得4.0-7.9分；  进度安排不完善，工作流程科学合理性差，表单繁琐复杂的得0.1-3.9分； | 10 |
| 11 | 服务期承诺及售后维护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的保障措施，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完善、可行性高以及服务承诺落实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0-8.0分；  方案较完善，基本满足项目实施的得4.0-5.9分；  方案内容简略欠缺的得0.1-3.9分；缺项不得分。 | 8 |
|  | **商务得分**  **20分** | 以合格投标人有效投标总报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基准价为20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小数点后保留2位小数）。 | 20 |

**注**：请扫描上传合同、证书、报告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至投标文件，并加盖电子印章，否则不得分。供应商提供的复印件、打印件应清晰、完整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复印件存在不清晰或不完整等情况，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提供原件(或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查验，如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内提供原件(或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则由此造成评标委员会扣分直至认定为响应无效都将是供应商的责任。

**2.评审要求**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其中客观评分项的分值应当一致。

**（2）对于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台州湾新区小额工程电子交易平台”上开启的投标报价与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③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询标的形式，并加盖公章。**

（3）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结果汇总及排序**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为中标候选人。若出现总得分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以上均相同的，则抽签确定。

**（四）评标报告撰写**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1.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项 目 地 点： 台州湾新区

发 包 人：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承 包 人：

签 订 日 期：

**合同条款**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项目名称：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QBJ2024277

甲方（采购单位）：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中标人）：

甲、乙双方根据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采购组织机构名称）关于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一）合同条款。

（二）中标通知书。

（三）更正补充文件。

（四）招标文件。

（五）成交人的响应文件。

（六）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具体见项目需求）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

**四、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依据合同对乙方的工作进行检查、监督。

2.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3.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和服务质量进行评估。

（二）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相关工作。

2.乙方承担项目所需派出人员的人身安全责任。

3.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的有关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五、技术资料**

（一）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二）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未经项目业主同意，不得擅自公开。

**六、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二）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三）乙方服务过程中所产生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均归属于甲方。

**七、履约保证金：无**

**八、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合同履行时间及履行地点**

（一）履行时间：

（二）履行地点：

**十、款项支付**

签订合同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20%，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后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中标人根据付款条件开具正式发票。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二）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通过以下第（ 二）方式解决：

（一）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三）合同约定事项如专用条款另有规定的按专用条款规定。

（四）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鉴）：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QBJ2024277

投

标

文

件

（**资格标）**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 ）（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不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说明：投标人在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如有上述所列情形，但限制期届满的，可按实陈述，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知悉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没有任何异议，不申请澄清和质疑。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或营业执照中单位负责人姓名）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编号为 ）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全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全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全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附：**

|  |
| --- |
| **法定代表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姓名：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
| --- |
| **全权代表身份证** |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电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附件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的承诺函**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我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如本声明失实，我单位自愿承担被取消成交资格等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本声明失实，我单位自愿承担被取消成交资格等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台州湾新区管理委员会：

若我单位有幸成为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编号为QBJ2024277）的成交单位，我单位有履行该项目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胜任本项目的服务工作。如本声明失实，我单位自愿承担被取消成交资格等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QBJ2024277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  名称 |  | | | | | | 法人代表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 联系人姓名 |  | 固定  电话 | |  | | | 传真 | |  | |
| 手机 | |  | | |
| 1.  企  业  概  况 | 职工  人数 |  | |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 |  |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 |  | |
| 注册  资金 |  | | 注册发证机关 | |  | | | 公司成立时间 |  |
| 核准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 | | | | | | | | |
| 2．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 企业获得其他资质认证情况 | | 资质名称 | | 发证机关 | | 编号 | 发证时间 | | 期限 |
|  | |  | |  |  | |  |

**要求：**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7**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  |  |  |
| --- | --- | --- |
| **姓名** |  |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
| **性别** |  |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供货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学校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  |
|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主要工作**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职责**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附人员证书。

　　3.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如：投标截止日之前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证书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证书等级**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要求：**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附所列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台州湾新区2025年度水文测报运维服务

项目编号：QBJ2024277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附件12**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投标总报价 | 大写 |  |
| 小写 |  |

**填报要求：**投标总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所有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